

# 广西工贸高级技工学校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二：收入决算表
- 表三：支出决算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概况

### 一、本部门职责

广西工贸高级技工学校位于广西玉林市民主南路41号，占地面积约103亩，创建于1978年，隶属自治区供销社，是国家重点技工学校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2015年3月晋升为高级技工学校。是国家高级技能人才培养基地、“玉林市就业再就业定点培训机构”、玉林市唯一的“革命老区劳动力转移培训基地”。

学校的基本职能是培养中高级技术人才，提高劳动者技能素质，开展技工学历教育、职能技术培训、职业资格鉴定等。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学校设置有办公室、教务科、学生科、总务科、招生就业科、安保科、党建办、项目办、督导办、技能鉴定和培训中心十大科室。科室下设置六个教研室、两个教辅机构及团委、湟沙办公室。教研室下设专业小组。

##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详见附件：广西工贸高级技工学校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附表)

### 第三部分：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部门2023年度总收入5460.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460.57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39.83万元，增长13.27%。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02.01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82.07万元，增长18.34%，主要原因是将2022年征拆补偿款367万元列入2023年预算，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事业收入435.46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92.55万元，下降17.53%，主要原因一是学生人数减少，事业收费减少；二是2023年职业技能等级鉴定较去年有所减少。

5. 经营收入0万元。

6. 其他收入623.09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如：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50.3万元，增长8.78%，主要原因是收到历年短期培训款。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

8.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

（二）本部门2023年度总支出5460.5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460.57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516.92万元，增长10.46%。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教育支出（类）中等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5195.51万元，主要用于职业教育活动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514.76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将2022年征拆补偿款367万元列入2023年预算，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30.6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49万元，下降1.12%，较2022年度决算数变化不大。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69.2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医疗缴费，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3万元，增长4.5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按工资计提的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65.3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65万元，增长1%，较2022年度决算数变化不大。

4. 结余分配 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数一至。

5.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数一至。

##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02.01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3842.85万元，增长559.16%。其中：基本支出2162.99万元，项目支出2239.02万元。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255.71万元，支出决算为4402.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一）教育支出（类）中等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4034.21万元，支出决算为418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预决算差异的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学生人数变动，年中追加经费。主要用于职业教育活动支出，如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办公设备购置、教学设备材料购置等。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7.13万元，支出决算为8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7.24万元，支出决算为47.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1.78万元，支出决算为21.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5.35万元，支出决算为6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62.99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1089.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包括：

1. 基本工资497.0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岗位工资、薪级工资、试用期（见习期）工资。

2. 津贴补贴47.5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教护龄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等。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7.1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按基本工资\*16%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7.2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按基本工资\*7.4%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用。

5.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1.7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按基本工资\*4%缴纳公务员医疗保险费用。

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8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按基本工资\*0.7%（失业保险0.5%、工伤保险0.2%）缴纳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用。

7. 住房公积金65.3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按基本工资\*12%缴纳住房公积金费用。

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19.2万元。主要用于非实名编制人员基本工资、五险缴费、绩效工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895.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跟年初预算保持一致，包括：

1. 办公费96.22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用品、报刊杂志等。

2. 印刷费47.98万元，主要用于学校宣传资料印刷。

3. 水费59.39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水费。

4. 电费96.84万元，主要用于学校电费支出。

5. 邮电费29.85万元，主要用于邮寄费、电话费、互联网专

线费。

6. 物业管理费1.75万元，主要用于校园物业管理费

7. 差旅费47.74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等。

8. 维修（护）费189.16万元，主要用于校园日常维修费、教学设备维护费等。

9. 租赁费99.56万元，主要用于湟沙校区租赁费。

10. 专用材料费93.15万元，主要用于各专业教学实训耗材、专用工具、仪器等。

11. 劳务费57.8万元，主要用于外聘教师课酬、专家指导劳务、评审费等。

12. 工会经费10.89万元，按在职在编人员基本工资计提的工会经费。

13. 其他交通费23.7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下乡技能认定服务租车费用。

1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1.32万元，主要用于各类技能大赛、校园文化宣传、学生社团活动费用。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7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跟年初预算保持一致。包括：

1. 退休费3.74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前获得的荣誉补助。

2. 助学金147.5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学生物价补贴。

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7.23万元，主要用于扶贫工作补助、困难补助、体检费、一次性经济补助等。

####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持平。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与2022年度持平。

####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持平。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与2022年度持平。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同口径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元，增长0%。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3.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6.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6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3.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2.4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3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9.8%。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1.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3717.52万元，执行数2749.9万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一等。从自评情况来看，……（请对整体支出主要产出和效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简单说明）。

###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我部门2023年度项目30个，项目支出总额2749.9万元。其中，本级项目28个，本级项目支出1928.93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0个，对下转移支付0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26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2569.2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83.33%，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93.43%；1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0.7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3.33%，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3%；0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3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0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0%，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因为项目实施进度慢，导致预算执行进度慢；二是部分自有资金安排项目，因学校资金困难，未能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二是通过多方努力争取更多的项目资金提升学校办学实力。

（2）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绩效工资（中央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4.62万元，执行数为704.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发放112名在编在职人员绩效工资及五险一金；二是职工覆盖率100%，三是职工满意度达95%。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职工满意度未达100%，原因是奖励绩效分配方案尚存在不完善的地方；二是根据人社厅绩效工资核定的人均绩效总量为12.25万元，实际发放人均7.5万元，未能达到核定的绩效总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奖励绩效分配方案；二是努力争取更多的项目资金提升学校办学实力。

### 3.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组织对“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绩效工资（中央资金）”等1个

重点项目进行了部门评价，评价结果为一等，涉及资金704.6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年初设定的任务，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实施在2023年12月完成，较好地发挥了项目效益，全面完成总体绩效目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